

內政部 函

地址：23143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3段200號
8樓(消防署)
聯絡人：吳亮雲
聯絡電話：02-81966225
傳真：02-89114250
電子信箱：wly@nfa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內授消字第114160127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附件請至本機關附件下載區以發文字號及發文日期下載，有效下載期限1個月。網址<https://edocdl.doc.nfa.gov.tw>) 識別碼：ALCSSRFW。

主旨：函轉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「海嘯溢淹潛勢圖資更新說明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114年3月25日災防地人字第1141000264號函辦理(原函檢附)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本部民政司

副本：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、本部消防署(災害管理組(含附件)、資通作業中心)(含附件)

